重庆市巴南区行政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0年公开招聘非在编工作人员简章

根据工作需要，重庆市巴南区行政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下简称区行政服务中心）需面向社会公开招聘11名非在编工作人员，并将此次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的报名、笔试、面试、体检、政审等工作委托重庆贝思特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思特公司）组织实施。

一、招聘原则

按照公开、平等、择优的原则，坚持任人唯贤、德才兼备的用人标准，采取考试考核的方式，择优聘用。

1. 招聘岗位和名额

行政服务中心窗口工作人员11名。

1. 招聘条件

（一）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作风正派，品行端正，爱岗敬业，身体健康，形象气质佳。

（二）年龄在24-35周岁（报考人员年龄计算截止时间2020年5月6日）。

（三）具有两年及以上基层工作经历（须提供工作经历证明材料）。

（四）具有全日制大学专科及以上学历。

（五）有事业心、责任感及良好的职业道德；有良好的沟通、协调能力和团队合作精神。

（六）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不得报考：

1.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或曾被开除公职、党籍或在接受高等教育时，受到开除学籍处分的人员；

2.劳动教养、刑事处罚期限未满或涉嫌违法犯罪正在接受司法调查尚未做出结论的人员；

3.因严重违纪违规被用工单位退回劳务派遣单位或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关系的；

4.近五年来有舞弊等严重违反录（聘）用纪律行为的；

5.全日制在校大学生。

四、报名及资格审查

（一）报名时间：2020年5月7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8:00。（如有变化另行通知）

（二）报名地点：原人才中心办公楼（巴南区鱼洞化龙路339号，巴南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上行100米）。咨询电话： 66291098、66291686、66291677。

（三）报名方式：本次招聘采取现场报名方式，报名者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毕业证原件及复印件、工作经历证明材料和近期1寸彩色同底免冠登记照3张，填写附件《报名表》，方可办理报名手续。  
 （四）资格审查：由贝思特公司会同区行政服务中心在报名现场对应聘人员进行资格审查。经资格审查合格者，进入考试考核环节。  
 五、考试

（一）笔试

笔试采取闭卷的方式进行，科目为《综合知识》，满分为100分。

考试范围：党的十九大报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综合基础知识》（2018全新版重庆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考试专用教材）中的第一部分政治、第二部分法律、第四部分公文写作。

1.开考比例：招聘岗位人数与资格审查合格人数的比例应达1:2及以上。资格审查合格人数达不到比例要求时，由贝思特公司征得区行政服务中心同意后，可按比例相应减少招聘职位名额。

2.时间及地点：笔试时间初定于2020年5月16日，具体时间详见《准考证》。考生凭身份证原件于2020年5月15日上午9:00-12:00到贝思特公司（鱼洞新市街79号）领取准考证。（如有变化另行通知）

（二）面试

1.面试比例：按拟招聘职位人数1:2的比例，按笔试成绩从高到低依次确定进入面试人员，若最后一名面试人员笔试成绩出现并列时，则均进入面试。面试人数达不到规定比例的，由贝思特公司征得区行政服务中心同意后，可按比例相应减少招聘职位名额。

2.面试方式：采取结构化面试方式，满分为100分，面试成绩当场公布。

3.面试时间及地点：另行通知。

4.总成绩=笔试成绩×40%+面试成绩×60%。  
 六、体检  
 根据笔试和面试总成绩从高到低1:1确定体检人员。在确定最后一名体检人员时，若总成绩出现并列时，以面试成绩高者优先；面试成绩仍相等的，以学历高者优先；学历也相同时，则以加试面试题的方式确定体检人员。体检人员到贝思特公司指定医院参加体检（体检费用由考生自行承担）。

体检参照国家人事部颁布的《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以及《人事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的通知》的有关体检项目和标准，结合本岗位（行业）的实际需求执行。体检中，切实维护乙肝表面抗原携带者的就业权利，认真执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卫生部《关于修订〈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的通知》（人社部发〔2011〕19号）的有关规定。受检人对体检结论有疑议的，可在接到体检结论通知之日起3日内书面向贝思特公司提出复检申请，由贝思特公司征得区行政服务中心同意后到指定医院进行一次性复检，体检结果以复检结果为准。复检费用由考生自行承担。

七、政审

由贝思特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对体检合格的人员进行政审。政审内容包含对应聘人员本人的现实表现、政治历史情况、遵纪守法情况。政审不合格者，不予聘用。

八、公示

考察合格的拟聘人员，在区行政服务中心公示栏内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凡因体检、政审、公示不合格以及在公示前考生确认自动放弃资格所出现的缺额，在应聘参考人员中按考试考核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

九、聘用

经公示无异议或经核实不影响聘用的考生，由贝思特公司签订《派遣员工劳动合同书》，派遣至区行政服务中心，由区行政服务中心安排到窗口工作，纳入区行政服务中心统一管理，并按照国家规定缴纳社会保险。

本次招聘的人员实行1个月试用期，试用期满，经考核合格的，正式聘用。试用期内或试用期满考核不合格或发现隐瞒聘前病史且身体条件不符合岗位要求的人员和不能办理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的人员，予以辞退。

十、薪酬待遇

试用期工资按照基本工资2400元发放；试用期满考核合格后，工资构成为：基本工资2400元、季度和年度考核，其它待遇参照区行政服务中心非在编人员管理办法执行。

十一、纪律要求

参加本次招聘的有关单位、考生及工作人员，要自觉遵守人事工作纪律，自觉接受纪检、监察部门的监督，严禁弄虚作假、徇私舞弊。若有违反规定或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取消其聘用资格，并追究当事人及相关责任人的责任。

十二、其他

（一）相关招录信息，在巴南人才网或贝思特微信公众号上发布。

（二）本简章由重庆市巴南区行政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和重庆贝思特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附件：巴南区行政服务中心非在编工作人员报名表

重庆市巴南区行政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0年4月29日

附件

巴南区行政服务中心非在编工作人员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 性别 | | |  | | 文化 程度 | | |  | | 政治 面貌 |  | | | 贴本人照片 |
| 户籍住址 |  | | | | | | | | | | 毕业 院校 | |  | | | |
| 现居住地址 |  | | | | | | | | | | 所学 专业 | |  | | | |
| 婚姻 状况 |  | 身高 | | |  | | 体重 | |  | | 健康 状况 | |  | | | |
| 身份证 号码 |  | | | | | | | | | | 联系电话 | |  | | | | |
| 报考岗位 |  | | | | | | | | | | | | | | | | |
| 工作经历  及获奖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家庭 成员 和 主要 社会 关系 | 姓名 | | | 关系 | | | | 工作单位 | | | | | | |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最近14天有无离渝旅居史，或与在渝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有无接触史** | | | | | | | | | | | | | | |  | | |
| 报名者 承诺 | 以上信息填写真实有效。如发现不实，愿意承担相应后果和相关责任。    本人签名：  年　　月 | | | | | | | | | | | | | | | | |
|
|
| 资格审查初审意见 |  | | | | | | | | | 资格审查复审意见 | |  | | | | | |